

2022 年度
龙岩市新罗区纪检
监察事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1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中央纪委和省纪委、市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协助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协助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协助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镇（街）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协助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协助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协助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协助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和国家监委及省监委、市监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协助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协助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协助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协助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协助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协助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协助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协助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协助做好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六）协助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政策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协助制定或修改全区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

（七）协助做好全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

（八）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协助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镇（街）纪（工）委、区管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协助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

教育培训工作等。

（九）完成区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包括1个事业单位，其中：列入2022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纪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第六次党代会、市纪委六届二次全会和区第十四次党代会部署，紧扣“四个更大”重要要求，自觉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永葆自我革命精神，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不断提高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综合功效，持续巩固发展

良好的政治生态，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聚力建设全市“首善之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罗篇章提供坚强保障，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在践行“两个维护”中增强政治自觉。

（二）坚持“严”的主基调，在一体推进“三不”中提升综合功效。

（三）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在深化作风建设中弘扬清风正气。

（四）践行为民服务宗旨，在维护群众利益中保障民生福祉。

（五）坚守巡视巡察要求，在强化政治体检中实现以巡促治。

（六）完善纪检监察体制，在改革创新发展中健全监督体系。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9.57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21.78	支出合计	221.7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21.78	22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85	193.8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93.85	193.85									
2011150	事业运行	108.85	108.8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5	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	1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9	1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9	1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	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4	5.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3	3.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	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	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21.78	136.78	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85	108.85	8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93.85	108.85	85			
2011150	事业运行	108.85	108.8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5		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	1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9	1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9	1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	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4	5.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3	3.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	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	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
		九、卫生健康支出	9.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21.78	支出合计	221.7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1.78	136.78	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85	108.85	8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93.85	108.85	85
2011150	事业运行	108.85	108.8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5		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	1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9	1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49	1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	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4	5.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3	3.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	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	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21.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78	129.15	7.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15	129.15	
30101	基本工资	34.65	34.65	
30102	津贴补贴	3.17	3.17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7.75	27.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9	10.4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4	5.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3	3.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0.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52	35.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		7.63
30201	办公费	6.84		6.8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79		0.7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共龙岩市新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办案经费		1	办案经费	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监察法赋予的职责，认真落实“五抓五重”工作要求，以中央、省、市纪委各项要求为标杆，政治站位不断提高，作风建设持续深化，监督执纪越加精准，审查调查更加有力，有效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		85	85			项目法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 年，单位收入预算为 221.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21.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36.78 万元、项目支出 8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1.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8 万元，增长 4.02%，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11150-事业运行 108.85 万元。主要用于：1、事业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等；2、事业人员办公费。

(二) 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5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经费支出。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5.6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五）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9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7.8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36.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9.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

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7.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85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办案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5
	财政拨款:	8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监察法赋予的职责，认真落实“五抓五重”工作要求，以中央、省、市纪委各项要求为标杆，政治站位不断提高，作风建设持续深化，监督执纪越加精准，审查调查更加有力，有效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案查处案件数	7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从严治党社会好评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纪检监察委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力度满意率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

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